

践行伟大思想 坚持创新提升 奋力开创新时代全民普法新局面

——漯河市宪法学习宣传实施暨“七五”普法工作纪实

■文/图 龙如浩 贺响洲 许乐

“七五”普法规划实施以来,漯河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持以宪法学习宣传实施为重点,以落实普法责任制为抓手,全面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两年多来,我市先后有3个县(区)被评为“全国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先进单位”、6个村(社区)被评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113个村(社区)被评为“省民主法治村(社区)”、市依法治市办公室被评为“全国先进依法治市办公室”。

全面加强组织领导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将其纳入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作为根本性、长期性、基础性工作来抓。

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议经常性听取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情况汇报,研究解决存在困难和问题,部署下一步工作。高标准编制《在全市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全面推进依法治市重点工作规划(2016~2020)》《漯河市〈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实施细则》等,为普法工作有效开展提供制度保障。

市人大定期督查法治宣传教育决议执行情况,对法治宣传教育议案进行审议把关;市政协每年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专题调研,督促法治宣传教育提案办理;县(区)党委政府将法治宣传教育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各级各部门也普遍成立依法治理普法教育领导组织和办事机构,在全市形成了党委领导、政府实施、人大及政协监督、各部门协调配合、齐抓共管的领导责任机制。

着力增强全民宪法意识

“弘扬宪法精神 维护宪法权威”“宪法的权威源自人民的内心拥护和真诚信仰”“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无论在商场街头,还是在社区街道,或在机关企业,都可以在公交车、出租车、LED电子屏和宣传橱窗,看到各类宪法宣传标语、视频,宪法充满在我们生活的角角落落。

3月1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公布实施后,我市提高政治站位,加大工作力度,推动宪法学习



各部门落实普法责任制,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宣传实施广泛持续深入开展,先后组织开展了《漯河日报》宪法知识测试题、“法治漯河”微信平台宪法知识竞赛、优秀宪法微视频征集展播、宪法进万家和宪法、监察法电视大赛等活动,在全社会掀起学习宣传宪法的层层热潮。普法讲师团、社会志愿者服务队逐村逐户、走街串巷开展宪法巡回宣讲1150多场次,发放宪法宣传资料70万本,受教育群众160多万人。

针对领导干部这一“关键少数”,明确要求全市各级领导干部要在宪法学习宣传实施中走前列、作表率。先后出台《漯河市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实施办法》等文件,健全党委(党组)中心组学法、日常学法、法治培训、向宪法宣誓等制度,开展多层次的宪法学习专题活动,全面加强领导干部宪法法律意识和依法执政、依宪行政本领。

扎实推动普法责任落实

如何凝聚普法合力,增强普法实效?我市从落实普法责任制破题入手,并向“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拓展,创新手段、强化举措,构建起了大普法工作格局。

实施清单管控。建立涵盖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及1860部法律法规、34部党内法规的普法责任清单。推行年度普法计划、主题宣传活动、工作总结、经验材料“四报送”制度,分类管理,建档立卷,作为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

强化过程管理。建立由市司法局牵头,相关单位为成员的普法责任制联席会议制度,制订《漯河市“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督查考核办法》,考核结果与市委、

市政府年度综合目标考核、领导班子考核、文明单位创建和平安综治先进单位评选挂钩,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由“软指标”向“硬任务”转变。

创新普法方式。推动领导干部旁听庭审制度化、常态化;建立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增强公职人员的法治观念;实行以案释法,增强普法实效;发挥媒体优势开展公益普法等。充分运用政府及各部门网站、法治漯河网和微博微信微视频等新媒体新技术,开展丰富多彩的普法活动。

提升服务站位。助推脱贫攻坚,实施“法治宣传教育逐村行”行动,为贫困村建成法治文化广场312个、法治文化街区231个、法律图书角756个。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组建法治宣传队和普法轻骑队,发放《以案释法100例》,深入群众进行法治文艺巡演。推进文明城市创建,开展“深

化法治宣传教育,服务文明城市创建”系列活动,举办讲座300多场次,发放宣传页15万份,受教育群众30万人次。

优化沙澧法治文化环境

“为什么管仲和鲍叔牙的关系那么好,齐桓公让管仲推荐国相人选,管仲却只把鲍叔牙排在第四呢?”在召陵区新建成的法廉文化苑,一位家长正在考自己的儿子,“因为公私要分明,版面上写得很详细,你可难不倒我!”

为把法律融入百姓生活,我市大力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坚持用法治理念武装人、法治精神塑造人、法治文化熏陶人,这样的法治公园遍布在社区、中心街区附近。市委、市政府提出“一县(区)一品牌、一乡一特色、一村一景观”工作布局,大力实施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工程,建设宪法、食品安全法、税法等法治公园30多个,“智慧读书空间”10个,习近平法治思想讲习所30个,法治一条街、法治文化广场等600多个。

加强法治文化队伍和作品建设,组建法学研究会、普法讲师团、法治艺术团等法治文化队伍,在全市主流媒体开设“司法行政之窗”“寻找最美普法人、最美调解人、最美法律服务人”“律师说法”等栏目,开通“法治漯河”微信公众号、法治漯河手机报、“智慧司法”等现代媒体普法平台,实现“电台有声、荧屏有像、报刊有文、网络微博微信有形”。“七五”普法以来,全市举办法治文艺巡演800场,播放法治电影600场,举办法治书画、摄影展300场,有效促进了法治文化与法治建设有机结合。

强力推进法治漯河建设

我市坚持问题导向,聚焦解决影响法治建设的突出问题,以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突破,带动法治漯河

建设向纵深推进。

建设“阳光漯河”。以“阳光三权”为核心,推行“阳光村务”“阳光政务”“阳光党务”“阳光司法”“阳光民生”。科学厘清权责,高标准编制权责清单;深化“放管服”改革,清理证明事项,推进减证便民服务;加强“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建设,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出台首问责任制、一次办结制、岗位责任制等,打造“廉洁高效”阳光漯河新形象。

深化法治创建。完善法治城市、法治县区、法治乡(镇、街道)、民主法治村(社区)、依法行政示范单位、依法治理示范校、诚信守法企业创建指标体系,对民主法治村(社区)实行动态管理,提升创建质量。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积极开展“法德共进”活动,弘扬“崇文尚德、务本图强”的漯河精神。

深化基层治理。指导基层依法完成村“两委”换届,认真落实“四议两公开”,实施“四个一工程”(撰写一部村史、总结一种精神、选树一批乡贤、制定一部村规民约),引导群众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健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相衔接的工作体系,构建“大调解”工作机制,努力把矛盾纠纷在萌芽状态。深入推进基层平安建设,实行网格化管理,建立“互联网+平安建设”信息平台。大力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构建线上线下和市县乡村四级网络,努力为群众提供普惠、高效、优质的公共法律服务。

扎实推进行业依法治理。针对群众反映的征地拆迁、非法集资、食品药品安全、交通安全、知识产权、网络诈骗等热点难点问题开展专项治理,全市未发生交通安全、消防安全方面重大安全事故,有效增强了全市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进一步坚定了全市人民全面依法治国伟大战略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开展法治文艺汇演。



加强青少年普法教育。



群众认真阅读普法宣传资料。

临颖县 宪法宣传逐乡行 法律知识送进门

临颖县以提高全县人民法治素养为目标,以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为重点,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责任制,将依法治县工作向纵深推进。7月,临颖县南街村被评为“国家级民主法治示范村”。

今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公布实施后,县政府随即召开政府县长办公会议,集中学习宪法修正内容和重要意义。6月2日,

在第十三届县委常委会第72次会议上,该县邀请专家为县委中心组全体县级干部集中授课,深入解读宪法修正案精神,增强领导干部的宪法意识和法治信仰。

为将宪法引入百姓生活,临颖县集中力量大规模开展“宪法法律宣传逐乡行”活动。该县印刷《宪法宣传文本》《扫黑除恶宣传册》,成立宪法宣传小分队,在各乡镇康会之际,逐乡镇宣传《宪法》、扫黑

除恶、公证、法律援助等法律法规和政策。两个月时间,小分队成员走遍了全县16个乡镇(街道),面对面向群众讲解宪法法律知识,真正把宪法送到群众家门口。活动中,该县共发放宪法读本两万余套,普法宣传书籍、资料33000多册,普法套装5200余套,接受法律咨询1280多人次,征求普法工作意见300余条,实现了宪法在基层宣传普及全覆盖。

舞阳县 加强民主法治建设 激发基层发展活力

舞阳县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扎实推进基层法治建设,全民法治观念和全县法治化管理水平不断提高。该县连年被市委、市政府表彰为依法治市工作先进县(区),今年6月被评为第四批“全国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先进单位”。

该县大力推进基层组织决策民主化,严格执行“坚持民主集中、坚持依法依规、坚持多数人拥护、坚持公开透明”的决策议事规则,村务管理的规范化、制度化水平不

断提升。以深化“四议两公开”工作法为重点,健全村务财务公开、村级民主管理、民主决策等各项制度,不断夯实民主法治创建基础。在处理村集体重大事项时,把事前、事中、事后措施全部公开,把内容、程序和标准全部亮出来,让群众看得清楚、议得放心。

今年,结合村级组织换届,该县把“两委”班子成员、党员和村民代表、村组长等作为重点普法对象,通过制订基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规划,

建立农村干部学法制度,利用法治宣传站、法治宣传栏、法治灯箱等,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为换届营造了风清气正的法治环境。

从满足群众法律需求出发,突出宣传与基层经济社会发展、农村管理、村民自治和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引导群众办事用法、遇事找法、化解矛盾用法。自2016年以来,舞阳县共创建省级民主法治村1个、市级十佳民主法治村3个、十佳法治乡镇3个。

源汇区 奏响法治“大合唱”

源汇区坚持把全民普法和守法作为一项基础性工作,以落实普法责任制为统领,推进“七五”普法工作向纵深发展。该区被评为全省“六五”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先进集体;老街办事处老街区被评为“全省十佳民主法治社区”,大刘镇大陈村、干河陈乡开源社区被评为“全省民主法治村(社区)”。

该区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原则,成立普法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出台《源汇区关于实行“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实施意见》,将全区各相关单位普法责任指标化,进一步明确各级各部门在抓好干部职工学法用法的同时,积极向执法对象、服务对象及社会公众宣传本部门本单位涉及的法律法

规,形成“大普法”格局。

组织全区各部门结合职能,开展部门法规宣传活动,提升群众专业法律法规的知晓率。马路街办事处以新风胡同社情速递站为试点,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党建咨询;城烟草局公开销毁假冒卷烟,大力开展烟草专卖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区司法局组织普法志愿者深入分包行政村发放“七五”普法读本、宪法读本;区卫计委举行整顿医疗秩序打击非法行医集中宣传活动;区工信局深入辖区各企业开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宣传活动。该区以“法律六进”为依托,向广大干部群众发放法律读本两万余、宣传资料4万份,开展各类法治讲座300场,各部门各行业的法治“大合唱”,推动了普法责任制落地生根。

郾城区 法治文化润无声

郾城区坚持“打基础、创特色、树品牌”的总体思路,以“法治文化”建设为龙头,不断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渗透力和感染力。该区被评为“全国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先进单位”,沙北办事处昆仑社区、海河社区被授予“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

该区大力推进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在区层面,建成漯河最早的大型法治文化广场,漯河规模最大的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在机关层面,建成以区人民检察院法治廉政教育基地、区人民法院法治文化活动中心、区实验一中法治文化墙为代表的50多个机关法治文化阵地。在镇村层面,138个行政村建成以“加强法治文化建设、深入推进依法治区”为主题的法治文化长廊,20多个村(居)建有法治宣传栏、法治文化大舞台,营造了“出门有法、抬头见法、知

法守法”的法治氛围。

充分利用网络、微信等新媒体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工作,在全市率先引进“24小时智能法律顾问”——“郾城小法”大数据法律服务云平台,建立150多个乡镇区级“郾城小法”微信群,开通“法治郾城”微信、“郾城司法行政在线”微博。在商场、窗口单位、区镇政务大厅等,设置多媒体普法机,循环播放法治故事、法治案例,使群众随时随地学习法律知识。开展寻找“最美普法人”“党规党纪知识竞赛”等活动,激发干部职工学法用法自觉。注重把法治文化建设与郾城传统文化、民间文化有机结合,开展法治电影巡回放映、普法志愿服务、法治农民画走进大街小巷等活动。截至目前,共开展法治文艺演出300多场,播放法治电影700多场。

召陵区 普治并举法入人心

召陵区坚持法治宣传教育与法治实践有机结合,普治并重,以普促治,把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落到实处。该区连续两年获得“全省综治平安建设优秀县区”“全面依法治市工作先进县区”“全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先进县区”。

坚持普法教育与公共法律服务相结合,整合全区司法行政资源,充分发挥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职能作用,积极开展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等服务,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真正打通法律惠民“最后一公里”。

坚持普法教育与规范管理相结合,对特殊人群强化监管,实

施精准普法,今年6月在全市率先启动社区矫正人员“诵读经典、矫正心灵”活动,开展专题心理辅导和德育法治宣讲,帮助其重新回归社会。

坚持普法教育与人民调解相结合,逐步完善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健全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调解体系,在全省市辖区首家成立调解员协会,实行人民调解员星级评定和考核奖励制度。今年累计排查矛盾纠纷791件,调解成功782件,召陵区东大寺人民调解委员会被授予“全国人民调解工作先进集体”荣誉称号。